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1.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支总表
2.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总表
3.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总表
4.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基本支出表
1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1.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2.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3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及人民防空工作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订有关规范并组织监督实施；参与制订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国土规划、区域经济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及资源综合利用等规划。

（二）负责保障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工作。牵头拟订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有关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实施；编制全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实施；负责政府直接投资的保障性住房的租赁、运营等管理及日常检查、维护和修缮工作。

（三）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组织实施并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和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四）负责拟订城市建设发展规划、政策、城市建设项目计划，并指导监督实施。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城市供水、排水、燃气、路灯、市政道路、园林绿化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养护、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城市建设档案及综合利用管护工作；组织指导城市防洪工作。

（五）加强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责任；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执行国家、省、市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执行；承担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有关工作。

（六）负责全市工程建设和城乡建设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建设监理、造价咨询、施工图审查、工程检测等行业管理工作和技术政策执行的监督工作；组织并监督对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的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七）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全市建筑活动；拟订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建筑施工、中介机构的资质审查及队伍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八）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住房建设、安全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重点镇、中心镇的建设；指导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建设工作；指导农村工匠培训工作。

（九）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发展绿色建筑、城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建筑节能政策的执行，拟定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十）制定全市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技术经济政策；组织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推广，指导与管理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制定全市建设行业人才培养规划；负责全市建设行业职工队伍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十一）管理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的人事、劳资工作；指导行业的体制改革、劳动工资、社会保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工作。

（十二）负责研究提出城市建设资金的使用、管理和调整的建议；负责市本级政府性投资城市重点建设项目、城区市政建设项目和市政府指定的其他建设工程项目建设过程的组织、实施、协调工作。

(十三) 外部政府权力、公共服务事项以市政府门户网站当年公布的《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为准。

(十四) 及时落实国家、省新增的相关职能。

(十五)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广德市住建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在改善民生、城市建设、行业发展等重点工作上下功夫,持续推进建设生态环境更加优美、城市功能更加完善、人文特色更加鲜明、建设产业更加精细的幸福广德,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 是民生工程方面。拟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 1409 套;棚户区改造计划新开工 590 套,基本建成 640 套;拟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00 户。拟完成水灌洞周边小区、茶叶巷周边小区等 15 处老旧小区改造。实施 160 户农村危房改造。

（二）是项目建设方面。续建新城区全民建设中心、万桂山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机械电子工程学校二期等教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心幼儿园等普惠制幼儿园建设项目、熙春河公园等城市生态环境提升项目；同时，根据我市城市建设的实际需求情况，**科学谋划**广德市城市更新建设工程项目、广德市 2023 年生态环境提升工程、广德市第二自来水厂建设工程项目、2023 年城市道路畅通工程项目、广德党校等项目，拟改造修复污水管网约 8 公里，建设福林桥改造、广祠大桥改造及团结东路、钟秀路、升平南街、纬十路、卢村幼儿园配套道路等 11 条市政道路、总里程约 8 公里，建设无量溪东侧公园（桐汭路-太极大道）等配套公园约 5.8 万平方米。**此外**，继续推进开发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实现旱季排口污水零排放；更新城区 3 个主要污水提升泵站上下游管网，实现污水大动脉畅通运行；完成城市生命线建设工程，实现地下综合管网智能化管理。

（三）是建筑业管理方面。持续加大建筑市场行为监管力度，抓好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工作，加强项目实名制设备安装及农民工工资专户开设管理；严格我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得分申报审核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我市绿色建筑发展调研，编制《广德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推进装配式绿色农房项目建设。

（四）是安全生产方面。严守质量安全红线。持续加大巡查、抽查力度，加强程序监督、质量投诉处理等，落实施工现场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创新检查方式，聘请第三方抽取行业专家开展专项检查，联合消防、城管等职能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督导企业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增加对

原材料的检查频次，强化商品混凝土公司管理，严控商品混凝土质量；出台加强地下室工程质量管理的相关规定，革新地下室防水工艺，在设计、材料选择及施工各环节应用新技术、新材料，确保地下室工程质量；督导相关单位严格落实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责任，持续加强建筑施工扬尘污染治理，确保我市房屋建筑、市政工程扬尘防治水平稳步提升；联合相关单位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抽检在建项目，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项目重点跟进，确保全市在建工地做实做细各项防疫工作。**统筹推进供水燃气风险防控。**完善自来水制水净水机制，建立自来水管网定期冲洗制度，督促自来水厂加大投资，启动自来水深度处理工艺设备建设。探索政府引导，企业和政府共同投入，逐步建设一个融合客户信息、客户服务、储配信息、运输信息、供应信息、工作人员信息、气瓶身份信息、气瓶安全信息、全过程溯源的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实现液化石油气行业信息化安全监管；科学合理编制《广德市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站布点规划》，并统一标准进行施工设计，在全市范围启动建设 I 级-III 级标准化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站，到 2023 年 12 月底前，全部淘汰不安全、不合规、非法经营的燃气经营门点，实现规范我市瓶装液化石油气储配、供应体系，消除行业突出风险点。

（五）是政务服务方面。强化涉审（如联合图审、联合验收等）中介服务机构的确定及治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及信用体系建设；推动数据共享，打破“信息孤岛”、消除“数据壁垒”，提高信息化水平，实现“一网通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提高审批效率，减轻市场主体负担，营造更好更优的营商环境；推进系统融合升级，依托“皖事通办”平台，

加快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批，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投资审批、“互联网+营商环境监测”等系统深度融合，数据实时共享，实现信息一次填报、材料一次上传、相关评审意见和审批结果即时推送；继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服务窗口咨询、受理、分办、反馈、监督等作用，强化各单位“应进全进”责任，杜绝“体外循环”，提升审批服务质效。

（六）是党建工作方面。广德市住建局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推进“美丽党建引领人文住建”暨“书记领办项目”党建品牌在住建系统的评选工作，大力推进将党支部、党小组建在重点项目一线、建在建设行业监督管理一线，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不断深化意识形态、普法、统战、信访维稳、巡察整改等工作，助力乡村振兴。

（七）是法治建设方面。继续加强局党委对法治建设工作的统筹谋划，党委会议上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专题汇报并进行研判，积极发挥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决策咨询的把关、普法培训教育、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合同审查、信访矛盾纠纷调处、行政诉讼等涉法事务中的作用。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推动以执法的形式开展普法，提高干部职工及群众对法治内容的理解和掌握。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规定，在党委中心组上开展学习，以领导带头学习的方式，对各科室开展专题培训，明确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及要求。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0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797.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2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86.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715.59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47.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2.0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0,599.53	本年支出小计	10,724.79
上年结转	125.26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25.26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入总计	10,724.79	支出总计	10,724.79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收 入	政府性基 金预 算拨款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其 他 资 金
合计	10,724.79	10,599.53	4,802.53	5,797.00									125.26	125.26				
广德市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10,724.79	10,599.53	4,802.53	5,797.00									125.26	125.26				
广德市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本 级）	9,133.86	9,008.60	3,211.60	5,797.00									125.26	125.26				
广德市房地产 管理中心	1,590.93	1,590.93	1,590.93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724.79	2,041.19	8,683.60
203	国防支出	20.00		20.00
20306	国防动员	20.00		2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7	364.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08	360.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7	35.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1.93	8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99	161.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9	80.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3.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3.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3	8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03	86.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2	12.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60	7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15.59	1,379.25	8,336.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39.82	1,379.25	1,360.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81.74	181.7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8.57		168.5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417.62	325.62	1,09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71.89	871.89	10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0.00		1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0.00		1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00		4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0.00		4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8.77		658.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8.77		658.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7.00		1,49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7.00		1,497.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00.00		3,2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200.00		3,2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00		1,1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00.00		1,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1	211.85	135.2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5.26		135.2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30.00		13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26		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85	21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38	179.38	
2210202	提租补贴	32.47	32.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2.00		192.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2.00		192.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92.00		192.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130.0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797.00	三、国防支出	20.00	2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7	364.0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6.03	86.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715.59	3,918.59	5,797.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47.11	347.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2.00	192.00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0,599.53	本年支出小计	10,724.79	4,927.79	5,797.00	
上年结转	125.26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25.26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0,724.79	本年支出小计	10,724.79	4,927.79	5,797.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27.79	2,041.19	1,882.39	158.80	2,886.60
203	国防支出	20.00				20.00
20306	国防动员	20.00				2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7	364.07	361.07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0.08	360.08	357.08	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17	35.17	32.17	3.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1.93	81.93	8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99	161.99	161.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9	80.99	80.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3.98	3.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	3.98	3.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3	86.03	8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03	86.03	86.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2	12.42	12.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60	73.60	7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18.59	1,379.25	1,223.45	155.80	2,539.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39.82	1,379.25	1,223.45	155.80	1,360.57
2120101	行政运行	181.74	181.74	157.54	24.2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8.57				168.5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 监管	1,417.62	325.62	290.62	35.00	1,092.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971.89	871.89	775.29	96.60	10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0.00				12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0.00				1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00				4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400.00				4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8.77				658.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58.77				658.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1	211.85	211.85		135.2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5.26				135.2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30.00				13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26				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85	211.85	21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38	179.38	179.38		
2210202	提租补贴	32.47	32.47	32.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192.00				192.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2.00				192.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 出	192.00				192.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41.19	1,882.39	158.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4.06	1,718.86	25.20
30101	基本工资	446.70	446.70	
30102	津贴补贴	61.53	61.53	
30103	奖金	412.08	412.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20		25.20
30107	绩效工资	295.35	295.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99	161.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99	80.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57	53.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9	23.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3.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38	179.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67	31.07	118.60
30201	办公费	20.70		20.70
30202	印刷费	5.30		5.30
30203	咨询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4.17		4.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3.90		3.9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98		0.98
30216	培训费	11.10	1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40		20.40
30228	工会经费	8.88	8.88	
30229	福利费	11.10	11.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5		19.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0		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45	132.45	5.00
30302	退休费	123.28	123.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7	9.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97.00		5,79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97.00		5,79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7.00		1,49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7.00		1,497.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200.00		3,2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200.00		3,2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00		1,1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100.00		1,100.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2,041.19	2,041.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4.06	1,744.06
30101	基本工资	446.70	446.70
30102	津贴补贴	61.53	61.53
30103	奖金	412.08	412.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20	25.20
30107	绩效工资	295.35	295.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99	161.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99	80.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57	53.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9	23.2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3.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38	179.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67	149.67
30201	办公费	20.70	20.70
30202	印刷费	5.30	5.30
30203	咨询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4.17	4.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3.90	3.9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98	0.98
30216	培训费	11.10	1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40	20.40
30228	工会经费	8.88	8.88

30229	福利费	11.10	11.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5	19.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0	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45	137.45
30302	退休费	123.28	123.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7	9.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 般 公 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8,683.60	2,761.34	5,797.00		125.26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591.60	1,669.34	5,797.00		125.26				
公租房维修维护费、运营管理费 (非税收入)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0.00	130.00							
建设工程防雷装置检测专项经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00	110.00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省级)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4				3.14				
城市路灯照明电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00.00	400.00							
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后续维保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8.57	58.57							
广德市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调查服务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2.00	192.00							
2021 年省级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2				2.12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58.77	658.77							
绿色建筑装配式农房示范项目 (省级)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0.00				120.00				
污水处理费及污泥干化费项目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797.00		5,797.00						
建设工程业务专项经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0.00	120.00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1,092.00	1,092.00							
物业小区管理工作专项经费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70.00	70.00							
白蚁防治和房屋安全鉴定专项 经费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70.00	70.00							
房地产市场业务监管工作经费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200.00	200.00							
针对特定群体购房发放安家补 助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500.00	500.00							
新建小区非机动车停车棚和充 电设施项目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252.00	252.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 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 本 经营预 算	财政专户 管理非税 收入	其他资金
合计		10.00	10.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5.00	5.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综合定额（事业）	多功能一体机	5.00	5.00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0724.79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国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10724.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599.5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5.26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0,599.5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02.53 万元，占 45.31%，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37.04 万元，增长 15.29%，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797.00 万元，占 54.69%，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697 万元，增长 427%，增长原因主要是 2019 年污水处理提标改造以来水质提升费用增加较大。

（二）上年结转结余 125.26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25.26 万元，增长 100%，

增长原因主要一是住房保障补贴资金充足，目标人群减少，导致补贴资金剩余；二是绿色装配式农房选址困难，导致项目完成进度过缓。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10,724.7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459.3 万元，增长 103.68%，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041.19 万元，占 19.0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8683.6 万元，占 80.97%，主要用于国防支出/国防动员/人民防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工程建设管理/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城市建设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城市环境卫生/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住房保障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自然灾害防治/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0,724.7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27.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797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0,599.5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5.26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国防支出 20.00 万元，占 0.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7 万元，占 3.39%；卫生健康支出 86.03 万元，占 0.80%；城乡社区支出 9,715.59 万元，占 90.59%；住房保障支出 347.11 万元，占 3.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92.00 万元，占 1.79%。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459.3 万元，增长 103.68 %。主要原因：一是园林绿化养护费增加；二是污水处理费及污泥干化费增加。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27.7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62.3 万元，增长 18.3%，主要原因：一是新增针对特定群体购房发放安家补助；二是新增新建小区非机动车停车棚和充电设施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国防支出 20.00 万元，占 0.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07 万元，占 7.39%；卫生健康支出 86.03 万元，占 1.75%；城乡社区支出 3,918.59 万元，占 79.52%；住房保障支出 347.11 万元，占 7.0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92.00 万元，占 3.9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2023 年预算 2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33.33%，下降原因主要是精简办公，厉行节约。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 35.1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2.2 万元，增长 171.16%，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退休人员月标准补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 81.9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8.77 万元，增长 29.72%，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退休人员月标准补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61.9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0.68 万元，增长 45.53%，增长原因主要是缴存基数上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80.99 万

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5.34 万元，增长 45.53%，增长原因主要是缴存基数上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 3.9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29 万元，增长 7.86%，增长原因主要是新进人员。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 12.4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41 万元，下降 10.19%，下降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预算指标缩减。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 73.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1.02 万元，下降 13.02%，下降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预算指标缩减。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181.7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84 万元，下降 0.46%，下降原因主要是经费缩减。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2023 年预算 168.5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68.57 万元，新增项，增长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调整至工程建设管理（项）。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3 年预算 1,417.62 万元，

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17.88 万元，增长 102.59%，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增加针对特定群体购房发放安家补助项目，二是增加新建小区非机动车停车棚和充电设施项目。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 971.8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05.63 万元，下降 42.06%，下降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调整至工程建设管理（项）。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023 年预算 120.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增加绿色装配式农房建设项目。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3 年预算 4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00 万元，新增项，增长原因主要是城市路灯照明电费项目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调整至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3 年预算 658.7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58.77 万元，新增项，增长原因主要是城市园林绿化养护费项目从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调整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

共租赁住房（项） 2023 年预算 13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71 万元，下降 74.05%，下降原因主要是按需编报预算。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2023 年预算 5.2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26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 179.3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9.15 万元，增长 37.74%，增长原因主要是缴存基数上调。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 年预算 32.4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27 万元，增长 11.20%，增长原因主要是收入增加。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9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58 万元，下降 65.09%，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结转，剩余尾款本年申报。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41.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82.39 万元，公用经费 158.80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882.39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718.86 万元、基本工资 446.7 万元、津贴补贴 61.53 万元、奖金 412.08 万元、绩效工资 295.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0.99 万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5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9.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7 万元、培训费 11. 万元、工会经费 8.88 万元、福利费 1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45 万元、退休费 123.28 万元、医疗费补助 9.1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58.80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5.2 万元、邮电费 4.17 万元、物业管理费 2 万元、差旅费 3.9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会议费 0.98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1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0 万元。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5,797.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697 万元，增长 427%，主要原因：2019 年污水处理提标改造以来，2021 年缺口资金及 2023 年增加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49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497 万元，新增项，增长原因主要是污水处理费收入不足。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2023年预算32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200万元，新增项，增长原因主要是污水处理费收入不足。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2023年预算110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2041.1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50.35万元，增长36.92%，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次性奖金纳入预算。

十、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8,683.6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196.62万元，增长149.03%，增长原因主要是2019年污水处理提标改造以来，2021年缺口资金及2023年增加资金。

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8558.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761.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安排 5,797.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125.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25.26 万元）。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7.69 万元，下降 89.76%，下降原因主要是相关采购开支减少。

十二、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主要原因是没有此类需求。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公租房维修维护费、运营管理费(非税收入)”项目。

（1）项目概述。坚持以促进住房保障高质量发展，促进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工作，切实履行住房保障工作职责，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保障全市公租房维修维护。

（2）立项依据。2020 年领导批示 423 关于政府购买服务委托运营公司对城区公共租赁住房进行运营管理的请示。

（3）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项目内容。用于每年公租房运营管理及公租房后期维修。

(6) 年度预算安排。申请每年 71 万资金用于每年公租房运营管理，59 万资金用于公租房后期维修。

(7) 绩效目标。促进住房保障高质量发展，促进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工作，切实履行住房保障工作职责，以实现各项工作稳步推进，高速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维修维护费、运营管理费(非税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9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9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申请每年 71 万资金用于每年公租房运营管理, 每年 59 万资金用于公租房后期维修, 以促进住房保障高质量发展, 促进全面深化改革, 加强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工作, 切实履行住房保障工作职责, 以实现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高速发展。				申请每年 71 万资金用于每年公租房运营管理, 59 万资金用于公租房后期维修, 以促进住房保障高质量发展, 促进全面深化改革, 加强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工作, 切实履行住房保障工作职责, 以实现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高速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房租收缴数	≥ 1300 户	数量指标	每年房租收缴数	≥ 1300 户
			每年房屋维修数	≥200 户		数量指标	每年房屋维修数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率	≥90%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率
			房租收缴率	≥90%		质量指标	房租收缴率
时效指标		支付管理费	按季度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管理费		按季度支付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公租房后期运营服务管理费用	≤213 万元	成本指标	公租房后期运营服务管理费用	≤71 万元
		公租房维修维护费	≤177 万元		公租房维修维护费	≤59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保障事业持续稳定发展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保障事业持续稳定发展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2. “建设工程防雷装置检测专项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按国家有关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全过程跟踪防雷安全检测和竣工检测服务，并提出整改建议，出具检测报告并经主管部门认可，提供防雷技术咨询服务。

(2) 立项依据。1. 皖政办秘〔2016〕239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防雷安全监管的通知；2. 宣价服〔2016〕2号关于取消部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3. 广德县人民政府公文920号关于移交部分防雷行政审批事项的请示县领导批示；4. 皖价规备〔2015〕91号安徽省物价局关于重新明确气象专业技术服务收费政策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5年。

(5) 项目内容。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全过程跟踪防雷安全检测和竣工检测服务，并提出整改

建议，出具检测报告并经主管部门认可，提供防雷技术咨询
服务。保障房屋防雷服务。

(6) 年度预算安排。110 万元。

(7) 绩效目标。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进行全过程跟踪防雷安全检测和竣工检测服务，并提出整改
建议，出具检测报告并经主管部门认可，提供防雷技术咨询
服务。保障房屋防雷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防雷装置检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 金		0.00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申请 260 万元,用于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全过程跟踪防雷安全检测和竣工检测服务,并提出整改建议,出具检测报告并经主管部门认可,提供防雷技术咨询服务。保障房屋防雷服务。				申请 110 万元,用于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全过程跟踪防雷安全检测和竣工检测服务,并提出整改建议,出具检测报告并经主管部门认可,提供防雷技术咨询服务。保障房屋防雷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防雷检测面积数	≥1040 万 m ²	数量 指标	防雷检测面积数	≥440 万 m ²		
			防雷检测项目数	≥400 个		防雷检测项目数	≥100 个		
	产出指 标	质量指 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 财经法规、制 度	质量 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 相关财经 法规、制 度		
达到防雷检测标准			达标	达到防雷检测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60万元	成本指标	2023年项目成本	≤110万元
		2023年项目成本	≤1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安全检测对建筑安全防雷带来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安全检测对建筑安全防雷带来的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3. “城市路灯照明电费”项目。

(1) 项目概述。2023年城市路灯照明电费项目为1年期项目，为确保我市城市路灯照明设施正常运转，居民生活舒适度不断提升，对城市路灯照明设施进行常态化管理和维护。

(2) 立项依据。1. 城市路灯照明电费项目依据：根据《关于要求将城区公共照明电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的请示》、《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合理调整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198号文件、《国家财政部财税[2017]18号》、《安徽省财政厅财综[2017]312号》等文件。为确保我市城市路灯照明设施正常运转，居民生活舒适度不断提升，对城市路灯照明设施进行常态化管理和维护。根据《国家财政部财税[2017]1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合理调整电价有关事项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7]1198号文件、《安徽省财政厅财综[2017]312号》等文件要求，将城市公共照明电费纳入财政预算的请示提交政府常务会研究通过。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5年。

(5) 项目内容。申请400万资金，用于2023年保证城市路灯正常运转，确保城市照明功能完善，达到城市照明美化城市。

(6) 年度预算安排。400万元。

(7) 绩效目标。2023年保证城市路灯正常运转，确保城市照明功能完善，满足城市照明需求，达到美化城市目的。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路灯照明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申请1200万资金,用于2023-2025年保证城市路灯正常运转,确保城市照明功能完善,达到城市照明美化城市				申请400万资金,用于2023年保证城市路灯正常运转,确保城市照明功能完善,达到城市照明美化城市		
绩效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照明路灯数	≥8000 展	数量指标	城市照明路灯数	≥8000 展
			覆盖城区照明面积	≥300 平方公里		覆盖城区照明面积	≥300 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路灯亮化率	≥99%	质量指标	路灯亮化率	≥99%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每月支付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每月支付
			项目完成及时性	每年年底前		项目完成及时性	每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00 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美化城市建设、方便群众出行带来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美化城市建设、方便群众出行带来的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持续情况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持续情况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4. “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后续维保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由于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当时采取租赁市电信公司云服务进行部署（市信息中心政务云已没有资源空间），租赁费用 10.2 万元/年；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建设的运维服务主要的内容是采用 7*24 小时电话支持的服务模式，通过专职维护人员提供的现场维护支撑保障，并定期的对数据库维护、应用系统维护以及对接维护等，费用为 19.8 万元/年，网络安全测评费

9 万元/年，云融合服务费 19.57 万元。

(2) 立项依据。国办发〔2019〕1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9〕16 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政办〔2019〕32 号关于印发《广德县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 项目内容。用于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当时采取租赁市电信公司云服务进行部署（市信息中心政务云已没有资源空间），租赁费用 10.2 万元/年；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建设的运维服务主要的内容是采用 7*24 小时电话支持的服务模式，通过专职维护人员提供的现场维护支撑保障，并定期的对数据库维护、应用系统维护以及对接维护等，费用为 19.8 万元/年，网络安全测评费 9 万元/年。服务器租赁费 19.57 万元，以保证工改系统使用顺利。

(6) 年度预算安排。58.57 万元。

(7) 绩效目标。申请 58.57 万元/年，用于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当时采取租赁市电信公司云服务进行部署（市信息中心政务云已没有资源空间），租赁费用 10.2 万元/年；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建设的运

维服务主要的内容是采用 7*24 小时电话支持的服务模式，通过专职维护人员提供的现场维护支撑保障，并定期的对数据库维护、应用系统维护以及对接维护等，费用为 19.8 万元 / 年，网络安全测评费 9 万元 / 年。服务器租赁费 19.57 万元，以保证工改系统使用顺利。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后续维保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75.71	年度资金总额:		58.57
		其中: 财政拨款		175.71	其中: 财政拨款		58.57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3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申请 175.71 万元, 用于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当时采取租赁市电信公司云服务进行部署 (市信息中心政务云已没有资源空间), 租赁费用 10.2 万元 / 年; 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建设的运维服务主要的内容是采用 7*24 小时电话支持的服务模式, 通过专职维护人员提供的现场维护支撑保障, 并定期的对数据库维护、应用系统维护以及对接维护等, 费用为 19.8 万元 / 年, 网络安全测评费 9 万元 / 年, 云融合服务费 19.6 万元。以保证工改系统使用顺利。服务器租赁费 19.57 万元, 以保证工改系统使用顺利。				申请 58.57 万元 / 年, 用于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当时采取租赁市电信公司云服务进行部署 (市信息中心政务云已没有资源空间), 租赁费用 10.2 万元 / 年; 广德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系统建设的运维服务主要的内容是采用 7*24 小时电话支持的服务模式, 通过专职维护人员提供的现场维护支撑保障, 并定期的对数据库维护、应用系统维护以及对接维护等, 费用为 19.8 万元 / 年, 网络安全测评费 9 万元 / 年。服务器租赁费 19.57 万元, 以保证工改系统使用顺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服务数	≥200 个	数量指标	完成办件量	≥35 个
			完成办件量	≥100 个		项目服务数	≥70 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项目服务质量	高质量		

效益指标		项目服务质量	高质量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服务器总租赁费	≤297696元	成本指标	服务器年租赁费	≤99232元
		项目总成本	≤1757088元		年度总成本	≤585696元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中央政策措施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5. “广德市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调查服务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总体要求和《广德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方案》，该项目 2022 年预算安排 550 万，工程中标金额 480 万，2022 年资金支付 288 万元，剩余资金预算收回。2023 年需支付 192 万元。

(2) 立项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 号)，广灾险普[2021]1 号关于印发《广德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 年。

(5) 项目内容。通过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切实摸清全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防灾抗灾能力，客观评估当前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市委、市政府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降低自然灾害风险、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决策依据。一是全面获得我市地震、地质、气象、水旱、森林火灾等主要自然灾害致灾因子信息，人口、房屋、基础设施、矿山和危化品企业、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和生产总值（GDP）、资源与环境等重要承灾体信息，历史灾害信息，掌握重点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减灾能力。二是以调查为基础、评估为重点，客观认识当前我市致灾风险水平、承灾体脆弱性水平、综合风险水平、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区域多灾种组合特征，形成全市自然灾害防治区划和防治建议。三是通过实施自然灾害普查，建立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技术方法和模型库，形成一整套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与常态业务工作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工作制度。

(6) 年度预算安排。192 万元。

(7) 绩效目标。通过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切实摸清全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防灾抗灾能力，客观评估当前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市委、市政府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降低自然灾害

风险、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广德市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调查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92.00	年度资金总额:		192.00	
	其中:财政拨款		192.00	其中:财政拨款		192.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p>通过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切实摸清全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防灾抗灾能力,客观评估当前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市委、市政府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降低自然灾害风险、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决策依据。一是全面获得我市地震、地质、气象、水旱、森林火灾等主要自然灾害致灾因子信息,人口、房屋、基础设施、矿山和危化品企业、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和生产总值(GDP)、资源与环境等重要承灾体信息,历史灾害信息,掌握重点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减灾能力。二是以调查为基础、评估为重点,客观认识当前我市致灾风险水平、承灾体脆弱性水平、综合风险水平、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区域多灾种组合特征,形成全市自然灾害防治区划和防治建议。三是通过实施自然灾害普查,建立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技术方法和模型库,形成一整套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与常态业务工作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工作制度。</p>				<p>通过组织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切实摸清全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防灾抗灾能力,客观评估当前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市委、市政府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降低自然灾害风险、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决策依据。一是全面获得我市地震、地质、气象、水旱、森林火灾等主要自然灾害致灾因子信息,人口、房屋、基础设施、矿山和危化品企业、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和生产总值(GDP)、资源与环境等重要承灾体信息,历史灾害信息,掌握重点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减灾能力。二是以调查为基础、评估为重点,客观认识当前我市致灾风险水平、承灾体脆弱性水平、综合风险水平、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区域多灾种组合特征,形成全市自然灾害防治区划和防治建议。三是通过实施自然灾害普查,建立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技术方法和模型库,形成一整套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与常态业务工作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工作制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灾害种类	≥5类	数量指标	普查灾害种类	≥5类
			承灾体调查对象	≥4类		承灾体调查对象	≥4类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验收通过率	100%		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经费计划支出时间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经费计划支出时间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80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总成本	480万元
		本年度项目成本	≤192万元		本年度项目成本	≤19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居环境改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居环境改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6.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费”项目。

(1) 项目概述。2023年城区园林绿化养护费项目为1年期项目，2023年预计支付第一、二、三季度养护费479.67万元，四季度养护费于2024年审计结束后据实支付。其中I标段养护费133.31万元，II标段养护费110.52万元，III标段养护费123.92万元，IV标段养护费111.92万元。2022年本项目预算资金420万元，截至目前已实际支出225.13万元，预计年底前支出599.10万元，年末缺口179.10万元。2023年的总预算资金为2022年缺口资金加上2023年的预算资金共658.77万元。

(2) 立项依据。1. 城区园林绿化养护费项目依据：《城市绿化条例》、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省城市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关于印发〈2020 年全省城市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等文件。2. 城区园林绿化养护是帮助建设城市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途径之一，更是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的重要手段，根据城市绿化条例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把城市绿化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由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管理。该项目的立项依据属于领导批示的事项。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 项目内容。城区园林绿化养护共有四个标段。I、II、III 标段受项目前期清单漏项、清单测量面积与实际不符、项目移交等因素影响于 2021 年 8 月新增部分养护面积。其中 I 标段中标面积为 256685m²，行道树及大型乔木养护数量为 6971 株，新增养护面积 58700 m²，行道树 1197 株；共计养护面积 315385 m²，行道树及大型乔木 8168 株。II 标段中标面积 310058m²，行道树及大型乔木养护数量养护数量为 5795 株，新增养护面积 13200 m²，行道树 364 株；共计养护面积 323258 m²。III 标段中标面积 241859m²，大型乔木养护数量为 1500 株，新增养护面积 14000m²；共计养护面积 255859 m²，大型乔木 1500 株。IV 标段养护面积 434511m²，行道树及大型乔木养护数量养护数量为 2753 株。

(6) 年度预算安排。658.77 万元

(7) 绩效目标。保持园林绿化养护管理优质成效，进一步提高园林绿化养护工作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完成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宣传爱绿护绿理念，增强群众的参与程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618.11	年度资金总额:		658.77
		其中:财政拨款		1618.11	其中:财政拨款		658.77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申请1618.11万元,保障2023-2025年城区园林绿化的正常养护,达到目标1:保持园林绿化养护管理优质成效。目标2:进一步提高园林绿化养护工作的精细化管理水平。目标3:争创国家园林城市。目标4:宣传爱绿护绿理念,增强群众的参与程度。			申请658.77万元,保障2023年城区园林绿化的正常养护,达到目标1:保持园林绿化养护管理优质成效。目标2:进一步提高园林绿化养护工作的精细化管理水平。目标3:争创国家园林城市。目标4:宣传爱绿护绿理念,增强群众的参与程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公园数量	≥6个	数量指标	养护面积	≥1243113 m ²
			养护面积	≥1243113 m ²		养护公园数量	≥6个
		质量指标	养护维修质量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养护维修质量合格率	≥95%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季度支付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季度支付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618.11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总成本	≤658.77万元	
养护维修成本		≤4.3元/m ²	养护维修成本		≤4.3元/m ²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完善并落实持续效果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完善并落实持续效果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7. “污水处理费及污泥干化费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广德市城区位于长江下游水阳江水系郎川河东支的无量溪河上游，与无量溪支流粮长河之间的三角地带。治理好无量溪河的污染是长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加快水污染防治，实施流域环境和近岸海域综合治理。我市污水处理费及污泥干化费项目，是配合长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保证流域地区生态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提高人民生活环境质量、落实国家环境保护政策的具体举措。

我市城市污水处理费由新东方水务有限公司在收取水费过程中代收，并全额上缴财政，纳入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并专项用于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和污泥处处置等服务支出，财政部门不再另行安排资金。按照《广德县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和《广德县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污水处理服务协议》，政府作为协议甲方应从开始商

业运营日期按月足额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国家财政部《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第三章第 22 条规定“征收的污水处理费不能保障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营的，地方财政应对给予补贴”。

为保障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的运营，为解决污水处理服务费及污泥干化费不能按期足额支付的问题，现将污水处理费及污泥干化费项目支出列入我市年度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补足代收的缺口部分。

(2) 立项依据。该项目主要依据国家财政部《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及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长江黄金水道环境污染防控治理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16]370 号文)、《安徽省住建厅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的通知》(建城函〔2021〕283 号)、安徽省发改委及安徽省环保厅发布“关于印发安徽省加强长江黄金水道环境污染防控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皖发改环资[2016] 449 号文)、2021 年第 22 号(市政府第 31 次常务会议纪要)及 2022 年第 28 号(市政府第 4 次常务会议纪要)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 项目内容。预计 2023-2025 年，一期二期污水处理量合计 60,000 吨/天。污泥干化处理量 18 吨/天，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污水处理排放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及时按月支付相关费用，项目总成本不高于 153,902,710 元，提升对城市污水、生活垃圾的处理能力，至 2025 年有效改善周围生态环境，稳定改善水质和人居环境，提升我市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6) 年度预算安排。5797 万元。

(7) 绩效目标。申请 4797 万元，每天处理污水 6 万吨，污泥干化处理每天 18 吨，保障 2023 年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1000 万元 2022 年缺口资金，污水处理厂扩容后的运转，后期可能增加的污水处理费用，达到对未来城市高质量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及污泥干化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5391.00	年度资金总额:	5797.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391.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5797.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3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申请 15391 万元，保障 2023-2025 年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污水处理厂扩容后的运转，及后期可能增加的污水处理费用，达到对未来城市高质量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目标。		申请 4797 万元，每天处理污水 6 万吨，污泥干化处理每天 18 吨，保障 2023 年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1000 万元 2022 年缺口资金，污水处理厂扩容后的运转，后期可能增加的污水处理费用，达到对未来城市高质量		

					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污泥干化处理量	≥18 吨/天	数量指 标	一期二期污水处理量	≥60000 吨/天
			一期二期污水处理量	≥60000 吨/ 天		污泥干化处理量	≥18 吨/ 天
		质量 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 关财经法 规、制度	质量指 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 相关财经 法规、制度
			污水处理排放情况	一级 A 排 放标准		污水处理排放情况	一级 A 排 放标准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 标	支付时效	按月支付
			支付时效	按月支付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 153910000 元	成本指 标	年度总成本	≤ 57970000 元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对城市污水、生活垃圾处理 能力提升,有效改善生态环 境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 益指标	对城市污水、生活垃圾处 理能力提升,有效改善生 态环境影响程度	明显
			稳定及改善水质	明显		稳定及改善水质	明显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对改善人居环境持续影响 程度	明显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对改善人居环境持续影 响程度	明显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8. “建设工程业务专项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建设工程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我市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的专业审查, 建筑安全审查, 人防训练宣传, 城建工作检查, 住房保障工作

办理，保证建设工程施工质量。

(2) 立项依据。1、建标[2019]65号《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的通知》，五、移交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时，要按照中央要求和财政部有关规定，妥善做好移交经费管理职能、及时足额划转各类资金，以及预算调剂、划转等工作。2、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所属施工安全监督机构，应当根据监督工作计划对危大工程进行抽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所属施工安全监督机构，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技术服务方式，聘请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单位和人员对危大工程进行检查，所需费用向本级财政申请予以保障。

(3) 实施主体。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 项目内容。主要用于我市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的专业审查，建筑安全审查，人防训练宣传，城建工作检查，住房保障工作办理，保证建设工程施工质量。

(6) 年度预算安排。120 万元。

(7) 绩效目标。1、申请 30 万元用于加强建设工程消

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以保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
 2、申请 10 万元用于加强建设建筑工程质量安全验收管理，
 以保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施工质量。3、申请 10 万元用于加
 强安全生产、建筑业管理工作 4、申请 30 万用于保障公租房
 业务开展，5、申请 30 万用于保障人防业务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1、申请 90 万元用于加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以保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2、申请 30 万元用于加强建设建筑工程质量安全验收管理，以保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施工质量。3、申请 30 万元用于加强安全生产、建筑业管理工作 4、申请 90 万用于保障公租房业务开展，5、申请 90 万用于保障人防业务开展。6、申请 30 万用于城建检查专家费。				1、申请 30 万元用于加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以保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2、申请 10 万元用于加强建设建筑工程质量安全验收管理，以保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施工质量。3、申请 10 万元用于加强安全生产、建筑业管理工作 4、申请 30 万用于保障公租房业务开展，5、申请 30 万用于保障人防业务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工程消防设计图审	≥180 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特殊工程消防设计图审	≥180 万平方米
			人防警报器维护数量	≥3 个		人防警报器维护数量	≥3 个
			建筑工程第三方安全检查项目数量	≥20 个		建筑工程第三方安全检查项目数量	≥20 个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9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法规、政策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法规、政策		专家评审通过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消防验收成本	≤90万元	成本指标	住房保障管理成本	≤30万元
		城建办公成本	≤30万元		人防办公成本	≤30万元
		人防办公成本	≤90万元		城建办公成本	≤10万元
		建管成本	≤30万元		消防验收成本	≤30万元
		质量安全监督成本	≤30万元		建管成本	≤10万元
		住房保障管理成本	≤90万元		质量安全监督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住建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发展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住建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发展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 “新建小区非机动车停车棚和充电设施”项目。

(1) 项目概述。建设工程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我市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的专业审查，建筑安全审查，人防训练宣传，城建工作检查，住房保障工作办理，保证建设工程施工质量。

(2) 立项依据。根据关于印发《广德市实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惠民“十事”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广德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专项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3) 实施主体。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 项目内容。保障老百姓充电安全，有序停放非机动车，提高文明城市建设程度。新建停车棚，充电设施。

(6) 年度预算安排。252 万元。

(7) 绩效目标。新建停车棚 160 个，充电设施 340 个，充电口 3400 个，规范电动车用电安全，解决市民停车难充电难的问题，减少飞线充电等潜在危险因素，同时符合文明创建的要求。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小区非机动车停车棚和充电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52.00	年度资金总额:		252.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2.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2.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3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新建停车棚 160 个, 充电设施 340 个, 充电口 3400 个。规范电动车用电安全, 解决市民停车难充电难的问题, 同时符合文明创建的要求。				新建停车棚 160 个, 充电设施 340 个, 充电口 3400 个。规范电动车用电安全, 解决市民停车难充电难的问题, 同时符合文明创建的要求。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非机动车棚	≥6000 平方米	数量指标	新建非机动车棚	≥6000 平方米
			新建充电设施	≥340 套		新建充电设施	≥340 套
		质量指标	充电设施安装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法合规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法合规		充电设施安装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新建项目完成时效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时效指标	新建项目完成时效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时按进度支付	经费支出时效性		按时按进度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52 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总成本	≤25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升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升程度	明显
			减少拉线充电导致的消防隐患	明显		减少拉线充电导致的消防隐患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规范小区居民非机动车停放及充电行为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规范小区居民非机动车停放及充电行为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针对特定群体购房发放安家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有序推进住宅用地供应，大力推进货币化安置，实施特定群体购房消费补贴，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聚集”。

(2) 立项依据。关于印发《关于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集聚”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建设【2022】87号）、关于印发关于《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集聚”的若干措施（试行）》相关补贴补助发放实施细则的通知（建设【2022】88号）

(3) 实施主体。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 年—2025 年。

(5) 项目内容。认真落实城市政府主体责任，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集聚”，打造青年友好型城市，“确保进城新市民安居、吸引外地人才来广创业、引导农民有序进城”，进一步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平稳健康发展。针对特定人群发放安家补助。

(6) 年度预算安排。5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坚持党管人才、坚持“四个面向”，紧扣发展大局、突出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地位、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积极推进“工业强市”“人才强市”深度融合，为“锻造典范城、勇当排头兵”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充分应对人才发展需求，加快吸引、集聚和培育各类人才在广创新创业，全力打造人才聚集高地。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集聚。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针对特定群体购房发放安家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3年）				年度目标		
	有序推进住宅用地供应，大力推进货币化安置，实施特定群体购房消费补贴，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聚集”。				有序推进住宅用地供应，大力推进货币化安置，实施特定群体购房消费补贴，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聚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相关家庭安家补助	≥500户	数量指标	对相关家庭安家补助	≥500户
			对地质灾害，土地整治等项目补助面积	≥5000平方米		对地质灾害，土地整治等项目补助面积	≥5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流程合规性	合法合规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流程合规性	合法合规
			审核过程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审核过程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效性	按时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效性	按时支付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及时支付		补助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全年项目成本	≤500万元	成本指标	全年项目成本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房地产市场发展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房地产市场发展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新市民安居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新市民安居	提高
			对党委政府政策的宣贯，保障人民利益的影响程度	明显		对党委政府政策的宣贯，保障人民利益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引导农民有序进城，退耕还林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引导农民有序进城，退耕还林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的补助补贴制度，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的补助补贴制度，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群满意度	≥95%

11. “白蚁防治和房屋安全鉴定专项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预防我市房屋免受白蚁危害，减少白蚁对老旧房屋和古建筑的危害，排除我市老旧房屋的安全隐患。

(2) 立项依据。根据《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安徽省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办法》文件做好新建、改建、扩建，装饰装修房屋的白蚁防治工作。

(3) 实施主体。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5年。

(5) 项目内容。主要工作内容为市开发区工业企业、市房地产开发企业白蚁防治，个人白蚁防治，市保单位文物古建筑白蚁防治两处（市烈士陵园、卢村乡清代胡英宅）。我中心白蚁防治科另一项重要工作职能是负责全市房屋安全鉴定。为消除城区D类危房安全隐患，切实保障居民居住和使用安全，根据广德市政办（2022）47号文件精神，我中心负责组织和指导对全市城区房屋安全性的排查和鉴定，通过公开方式确定房屋安全性鉴定机构，强化对鉴定机构的监督和管理，并负责鉴定结论的解释、复核等相关工作，此项工作现在进行中。

在2023年度的工作中，为保证白蚁防治部门依法履行职责，继续做好城市房屋白蚁防治工作，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7）20号）精神及省建房（2017）100号文件要求，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要加强对白蚁防治工作的监督和管理，引导建设单位积极配合白蚁防治机构在工程开工前介入，共同做好房屋白蚁预防工作。我中心白蚁防治科将继续在文物古建筑白蚁防治、房地产开发企业白蚁防治，工业企业白蚁防治，全市个人白蚁防治、灭治方面下足工夫，确保全市区域内降低和减少白蚁对房屋的危害，进一步保障全市人民的居住安全。同时，在2023年工作中，我们将继续落实政办（2022）47号文件精神，把我市城区D类危房收购实施到明处，加强全市老旧危房的安全监管，消除房屋安全隐患，切实保障好老百姓的生命财产安全。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度预算总金额70万元，分别为：办公费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万元，劳务费27万元，委托业务费25万元，专用材料费5万元。

（7）绩效目标。预防我市房屋免受白蚁危害，减少白蚁对老旧房屋和古建筑的危害，排除我市老旧房屋的安全隐患。根据相关文件做好白蚁防治消杀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白蚁防治和房屋安全鉴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中期资金总额：	23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预防我市房屋免受白蚁危害，减少白蚁对老旧房屋和古建筑的危害，排除我市老旧房屋的安全隐患。				预防我市房屋免受白蚁危害，减少白蚁对老旧房屋和古建筑的危害，排除我市老旧房屋的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白蚁防治项目面积	≥60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支持白蚁防治项目面积	≥20万平方米
			房屋安全鉴定项目面积	≥75万平方米		房屋安全鉴定项目面积	≥25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白蚁防治区域覆盖率	100%		白蚁防治区域覆盖率	100%
			房屋安全鉴定合规性	严格执行行业规范标准		房屋安全鉴定合规性	严格执行行业规范标准
		时效指标	白蚁防治项目经费支付时效性	每年10月末支付当年防治经费	时效指标	白蚁防治项目经费支付时效性	每年10月末支付当年防治经费
	房屋安全鉴定经费支付时效性		鉴定维修完毕支付款项	房屋安全鉴定经费支付时效性		鉴定维修完毕支付款项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0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总成本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白蚁产生对房屋的危害，保护房屋价值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白蚁产生对房屋的危害，保护房屋价值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确保房屋屋主及他人的人身安全，为相关部门决策提供依据服务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确保房屋屋主及他人的人身安全，为相关部门决策提供依据服务	提高
			白蚁防治对文物建筑提供较好的安全保障	明显		白蚁防治对文物建筑提供较好的安全保障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房屋的安全使用，杜绝房屋安全隐患效果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房屋的安全使用，杜绝房屋安全隐患效果	明显
			减少白蚁对房屋的危害	明显		减少白蚁对房屋的危害	明显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长期预防措施影响程度	明显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长期预防措施影响程 度	明显
		确保房屋屋主及他人的人身 安全，为相关部门决策提供 依据服务水平提升	明显		确保房屋屋主及他人 的人身安全，为相关部 门决策提供依据服务 水平提升	明显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95%	满意 度指 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95%

12. “物业小区管理工作专项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增强各物管项目文明创建宣传氛围，确保我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缴存和使用工作正常开展及各项项目经理业务技能得到提升。

(2) 立项依据。根据《广德县城区物管小区长效管理考核办法》，《安徽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七十三条。《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广德市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三大一强”市民素质提升专项工作方案》第二条第二款第六项。《安徽省“皖美红色物业”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安徽省物业管理条例》。

(3) 实施主体。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5年。

(5) 项目内容。1. 根据《广德县城区物管小区长效管理考核办法》设立年度奖，安排物管小区年度考核以奖代补资金50万元，奖励年度得分前14位且足额缴纳履职保证金的物管小区。2. 根据《安徽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七十三条的

规定：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物业服务企业的监督管理，定期对其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并向社会公开考核结果。推进建立物业服务第三方评估监理机制。3. 根据《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审计物业服务企业未按规定公示物业服务收费项目标准、业主共有部分的经营与收益情况等相关信息；超出合同约定或公示收费项目标准收取费用；擅自利用业主共有部分开展经营活动，侵占、挪用业主共有部分经营收益。4. 《广德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三大一强”市民素质提升专项工作方案》第二条第二款第六项：开展物业企业专题培训。5. 根据《安徽省“皖美红色物业”建设三年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开展工作。6. 根据《安徽省物业管理条例》第五条，我单位负责宣传物业管理相关政策措施，印制宣传用品费用等。

（6）年度预算安排。物管小区年度考核以奖代补资金 50 万元，聘请第三方评估公司对物业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费用 5 万元，开展业主共有部分的经营与收益专项审计费用 5 万元，开展物业项目经理和属地政府物业相关工作人员专题培训费用 5 万元，皖美红色物业工作开展费用 5 万元。

（7）绩效目标。增强各物管项目文明创建宣传氛围，确保我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缴存和使用工作正常开展及各项目经理业务技能得到提升。根据各项文件规定开展物业管理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小区管理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96.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296.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确保各物管项目常态化保持文明创建标准,逐步规范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整体工作,提高项目经理业务技能,提升全市物业服务水平。				确保各物管项目常态化保持文明创建标准,逐步规范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整体工作,提高项目经理业务技能,提升全市物业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项目考核及培训	183次	数量指标	物业项目考核及培训	61次
			物业服务面积	≥1200万平方米		物业服务面积	≥400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消防监控系统完好率	≥95%		消防监控系统完好率	≥9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每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每年12月31日前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性	及时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96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总成本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物业费收缴率,降低不必要物业行业支出。	较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物业费收缴率,降低不必要物业行业支出。	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因物业服务水平低产生的重大群体性事件、提升群众生活环境质量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因物业服务水平低产生的重大群体性事件、提升群众生活环境质量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使物管项目环境整洁舒服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使物管项目环境整洁舒服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保持良性发展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保持良性发展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业主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业主满意度	≥95%

13. “房地产市场业务监管等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维护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保障房地产交易正常运转，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等。

(2) 立项依据。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推进“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印发《关于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集聚”的若干措施（试行）》。《关于加快推进“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设立该项目。

(3) 实施主体。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5年。

(5) 项目内容。1. 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推进“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落实省委常委会第25次会议精神和省委领导相关批示要求，以及“十四五”城市住房发展规划，做好城市住房

规划及房地产市场调研工作。2. 根据《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和印发关于在房地产领域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宣传方案。3. 根据《安徽省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和印发关于在房地产领域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的宣传方案、印发《关于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促进人口向城区集聚”的若干措施（试行）》。4. 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推进“十四五”住房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我中心需中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系统维护服务。

（6）年度预算安排。咨询费 6 万，委托业务费 54 万，伙食补助费 33 万，办公设备购置费 5 万，长期聘用人员支出 25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印刷费 2 万，工会经费 19 万，租赁费 6 万，办公费 5 万，差旅费 4 万，邮电费 10 万，在职人员其他 20 万，维护费 4 万，其他交通费用 2 万。

（7）绩效目标。组织协调和落实有关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市场秩序监管工作、房屋买卖合同登记备案、房地产转让、抵押、测绘成果监管审核、房地产预售资金、二手房交易资金监管、房地产市场数据统计、市场预警、动态监测等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房地产市场业务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5]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广德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76.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776.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维护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保障房地产交易正常运转,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等。				维护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保障房地产交易正常运转,防范房地产市场风险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地产开发项目	≥165个	数量指标	房地产开发项目	≥55个
			备案的房地产中介机构	327个		备案的房地产中介机构	109个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程序规范性	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要求对二手房中介进行监督检查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程序规范性	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要求对二手房中介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相关规定		项目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相关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每年度12月20日之前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每年度12月20日之前完成
			资金支出时效性	按合同进度支付		资金支出时效性	按合同进度支付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76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总成本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和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和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程度	明显
			构建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	明显		构建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打造环境优美,绿色环保的居住环境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打造环境优美,绿色环保的居住环境程度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房地产市场长期健康发展程度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房地产市场长期健康发展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业主和开发企业服务的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提升业主和开发企业服务的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8.8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2.99 万元，下降 7.56%，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1845.87 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952.65 万元、通用设备 840.59 万元、专用设备 4.12 万元、其他资产 48.51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4 辆，其中，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4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1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927.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579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